

瘀退肿止痛之功,民间沿用至今。《得配本草》论应用梔子曰:“上焦、中焦连壳,下焦去壳,洗去黄浆炒用,泻火生用,止血炒黑,内热用仁,表热用皮。淋证童便炒,退虚热盐水炒,劫心胃火痛姜汁炒,热痛乌药拌炒,清胃血蒲黄炒。”可见前人用于临证,生、炒有别,皮、仁功异,一物多用,论述极详,确为经验结晶。同时,历来中药炮制亦有生梔子、炒梔子、梔仁、梔皮、梔子炭之分。足见以上所述,已成传统应用。

笔者近来调查了解十余处中药配药部门,除少数病例指定需用生梔子外,其余一概用炒梔子,而不分生、炒、皮、仁,内服处方一律配以炒梔子,并在炒的过程中都喷上盐汤。众多医者亦不究其梔子的多种用法,处方一概书以炒梔子或梔子了事。这样下去,前贤对梔子一物多用的珍贵经验有如付诸流水,故特书于此,以期引起重视。

浙江省永嘉县岩头地段医院 周一祥

加强中药炮制工作是当务之急

中药加工炮制的好坏,往往直接影响临床的疗效。为了适应四个现代化和医疗的需要,一定要加强中药的加工炮制工作,保持和发扬中医药特色。

中药炮制,就是根据医疗和制剂的需要,对原药材进行修治整理和特殊加工处理的方法。历代医家在总结治疗经验的同时,对中药的加工炮制也是十分重视的。中药炮制工作对中医临床的重要意义,概括言之有四:(一)中药炮制可以增加药物固有的性能,或改变其性味、升降、归经,以适应临床用药的需要。例如有些药物酒制升提而制寒;醋炒入肝而收敛;姜制温中而开痰;盐制走肾而下行;蜜制甘缓、润燥与补益等。再如生姜发散风寒,和中止呕;干姜暖脾胃,回阳救逆;炮姜温经止血,祛肚脐小腹部寒邪;煨姜则主要用于和中止呕,比之生姜而不散,比之于姜而不燥。(二)可以减弱或消除药物的毒性和副作用以及达到矫臭、矫味作用,以保证用药的安全和易于服用。例如姜制半夏能够降低半夏的有毒成分;乌头类中药经炮制后,可减弱或消除乌头类生物碱的毒性作用。(三)可以除去杂质和非药用部分,使中药达到一定的净度和纯度,确保临床用药剂量的准确。例如修治整理和水制法中的拣选、洗净、刷毛、去皮、去心等。(四)便于制剂和贮藏。例如一般药物的切片、矿物、化石、动物贝壳、甲壳及某些种子类药的粉碎等,能使有效成分易于溶出;容易变质和虫蛀的桑螵蛸,炮制后可杀死虫卵防止变质;大部分药物经炮炙、淘洗、烘干等处理后,能杀死微生物,大

大减少贮藏时期的霉变。此外,加强中药炮制还能节约大量药材。总之,中药加工炮制学的不断进步,还能促进中医临床医学的发展。

加强中药炮制工作,就要不断提高自身的学术水平,这也是保持和发扬中医特色的关键;同时还要依靠现代的各科学术理论,加强同中医临床、实验研究等方面的协同合作,促使中药炮制在学术上有所突破,有所前进。但是,由于历史的种种原因,加上多年来对中药炮制未引起人们足够的重视,所以,目前存在着许多问题。如:(一)医和药不能统一。在临床上,对医生开的处方,往往不能满足,不是缺这,就是缺那。一方面反映了由于大量开伐自然资源,造成药材的紧张;另一方面则反映了药跟不上医的情况。(二)炮制质量明显下降。由于对炮制的管理松懈,有的地方炮制马虎,不符合加工要求;有的地方甚至既不炮,又不制,干脆一律用生药。例如有一医者,给某病人确诊为由于阴阳失调所致的遗精、眩晕、盗汗、自汗等症的疾患,投予桂枝加龙骨牡蛎汤四剂,患者自诉服三剂后不见疗效,该医者请此患者带药视之。原来,龙骨、牡蛎既没煨,又不粉碎,这样,何以有效?(三)炮制管理不严,标准不一。由于各省市对炮制的要求不一,管理不严,各地方又特别地强调所谓的“传统”习惯,以致造成各单位对中药炮制的标准不一,各取所需,出现混乱现象。(四)炮制经验有失传的危险。中药在其炮制过程中,工艺的讲究,技术的发挥,都有着重要的意义。现在,有经验的老药师相继退休或即将退休,中青年职工的专业队伍还未跟上,炮制的经验得不到重视和推广。

总之,保持和发扬中医特色,不能简单地认为,只要加强了中医临床、中医教学、中医科研就可以了,中药的加工炮制,也是一个不可忽视的问题。因此,要保持和发扬中医特色,还必须进一步提高中药炮制水平和质量。

江西钢厂职工医院 钱建华

方剂出处要注释准确

引方注明出处,可便于学习和检索。有些方剂方名虽同,但方中药味不尽相同。尤其历代度量衡不同,查明方剂出处,对剂量的临床应用殊为重要。目前,有些中医书籍对于引用的古代方剂,所注释的出处颇不一致。如用于血滞经闭的活血行瘀妇科名方“牛膝散”,全国中等卫生学校试用教材《中药学》,注明出自《妇人良方》;山东中医学院主编的《中药方剂学》,注明出自《证治准绳》;而《简明中医辞典》,又

说它出于《济阴纲目》。似此众说纷纭,书刊并非少见。建议对后世影响较大的名方,还是尽量把它的原始出处考证注释准确,必要时与后世同名方剂作一比较,使人看后一目了然。

山东省阳谷县驻寿张人民医院 赵希明

《内经》中黄老和 儒家思想举隅

众所周知,在《内经》的理论体系中,阴阳五行学说是重要的组成部分。但是,黄老思想亦占有重要的地位。如《素问·上古天真论》说:“故其民曰朴。”“朴”是道家术语,可见于《老子》五十七章:“故圣人云……而我无欲而民自朴。”又如《素问·四气调神大论》:“被发缓行,以使志生。”“使志若伏若匿,若有私意,若已有得。”《灵枢·通天》:“阴阳和平之人,居处安静,无为惧惧,无为欣欣,婉然从物,或与不争,与时变化……”也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黄老思想。不仅如此,《内经》有些句子,甚至是直接摘自《老子·道德经》。如《素问·上古天真论》说:“故美其食,安其居,乐其俗。”与《老子·道德经》八十章:“甘其食,美其服,安其居,乐其俗”语句极相似。又如《素问·至真要大论》说:“高者抑之,下者举之,有余折之,不足补之。”《道德经》七十七章说:“高者抑之,下者举之,有余者损之,不足者补之。”可见,《内经》深受道家思想影响,故经文注释时应参阅有关道家著作。

除此以外,儒家的君主无为论,《内经》中也有反映。如《素问·四气调神大论》说:“天气,清静光明者也……。”又说:“天明则日月不明。”对于这些经文,古今注家各执己见,莫衷一是。如“天气,清静光明者也”句,《黄帝内经素问白话解》语释为:“天气是清虚光明的,万物的生、长、化、收、藏和人的生、长、老、病均有赖于清静光明的天气。”其实,“天气,清静光明者也”,就是说天(像皇帝)要清虚无为,清虚无为就是天之明。对此,《黄帝内经太素》语释的很正确:“天道之气,清虚不可见,安静不可为,故得三光七耀光明者也。玄元皇帝曰:虚静者,天之明也。”又如“天明则日月不明”句,《素问今释》云:“吴考槃:本句各家注释,根据王冰所说‘大明见则小明灭’一语,说来说去都是穿凿,不太确切。要知经文在天字下当遣一‘不’字,言天气不清明则日月失其光辉。何以知之?因为上文曾说:‘天气,清静光明者也’。天气所以清静光明,主要因阳气浮动,无阴晦塞滞的空气。故在昼则见日光,在夜则见月光。相反的结果如果阴霾四布,气压太低,天空中光线晦暗,则昼不见日,夜不

见月。故曰:‘天明则日月不明,邪害空窍……’。与上文‘天气,清静光明者也’正好作对比。”又任应秋说:明,古通“萌”,不动也,庄子应帝王“萌乎不震不正”。天萌,即言天德静而不运化了。笔者认为,以上两说都不甚切题。“天明则日月不明”,是说天不要自明,天自明则日月不明,这正是儒家君主无为论的思想。如《吕氏春秋·君守》说:“人主好以己为,则守职者舍职而阿主之为矣。”《吕氏春秋·骄恣》:“亡国之主必自骄,必自智,必轻物。自骄则简士,自智则专独,轻物则无备。无备召祸,专独位危,简士塞塞。”也即此义。

以上只是举隅,信笔不当之处,请予指正。

河南省新县城关镇卫生所 余自汉

“肘”在胁下议

“肘”字作为体表部位,在《素问》中出现多次。然究指何处,至今说法不一。《简明中医辞典》指“胁下空软部位”;《中医大辞典》指“腋下胁上部”。古贤持前说者如高士宗、张隐庵,持后说者如张景岳。而今人专著中则多二说并取,前后互异。如郭儒春《黄帝内经素问校注语释》于“五脏生成”解为“胁下”,于“气腑论”解为“腋下”;程士德《素问注释汇编》,则于“五脏生成”解为“腋下”,于“咳论”解为“胁下”。余以为“肘”字作为体表部位,应有其特定位置,宜专词专用。理由如下。

(一)病发于“腋下胁上”或“胁下空软部位”,病位虽不同,病机可相同。因为二者均为肝胆经络所走行,而肝胆经与其他脏腑均有经络相联。因此,单纯分析《素问》各篇出现的与“肘”相关的病症,都不易肯定其位置。

(二)张介宾虽主张“肘在腋之下,胁之上”;但又说:“腋,胁之上际”(见《类经图翼》)。据此胁之上是肘还是腋,不能自圆其说。《中医大辞典》亦持“腋下胁上”说;但解释“肘”则为:“在侧胸部,由腋部以下至第十二肋骨部分的统称”。据此又将肘包括于胁之中。两家都未给肘留下位置。

(三)详查《素问》,比较有说服力的原文是“气府论”、“掖下三寸,胁下至肘,八间各一”。一句话中,腋、肘、肘并现,从上至下,顺序井然。正如高士宗所解:“掖下三寸,渊腋穴也;腋下为肘,肘下为肘,肘下至肘有辄筋……”(《素问直解·气府论》)。

总之,笔者认为“肘”的位置,应在胁下空软部位。然此论能否成立,还须校、注、译大家及广大读者进一步考究。

燕山石油化工总厂职工医院 栾文舟